

## 山东隆基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6 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目前生产经营的需要，预计2026年度山东隆基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关联方龙口隆基三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基三泵”）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500.00万元，交易价格依据市场价格确定。

该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2026年4月28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张海燕女士、孙月东女士在审议该议案时予以回避并放弃表决权。该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与交易事项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将放弃在股东会上对相关议案的投票权。

## (二) 预计关联交易内容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3月末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隆基三泵	材料、加工费、劳务费	市场价格	1,000.00	84.12	443.33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隆基三泵	铸件	市场价格	2,500.00	351.61	1,602.16

## (三)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隆基三泵	材料	55.11	1,000.00	0.11%	-55.67%	2025年4月25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关于2025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隆基三泵	加工费	356.97		7.94%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隆基三泵	劳务费	31.25		100.00%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隆基三泵	铸件	1,602.16		100.00%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及其子公司在日常运营过程中,根据市场实际需求与变化情况适时调整采购及销售的策略、渠道等,很难准确预计交易金额,鉴于日常性交易发生具有持续性,主要以实际发生额进行结算,因此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与实际发生情况存在一定差异。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的审核合法合规,对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符合市场行情和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已发生的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的交易,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关联交易事项公平、公正,交易定价公允,符合市场原则,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 (一) 关联方介绍

#### 1、龙口隆基三泵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1996年1月10日

注册资本:3,000.00万元

实收资本:3,000.00万元

注册地址:山东省烟台市龙口市龙港街道海岱加工区

法定代表人:张海燕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隆基三泵经营活动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资产总额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净利润
隆基三泵	37,358.37	-13,922.68	10,902.47	72.77

##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因隆基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法人股175,771,44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2.16%，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且不存在资金占用的状况。而隆基集团有限公司持有隆基三泵100%的股权，为隆基三泵的控股股东，故本次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

## 3、履约能力分析

以上关联方是依法存续的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 （一）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遵循客观公正、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关联交易价格的制定主要依据市场价格，若无市场价格的，由双方参照成本加适当利润协商定价，并根据市场价格变化及时对关联交易价格作相应调整。

###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在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与隆基三泵签署相关产品购销协议。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具备完整的业务系统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确系出于业务经营的需要，依据《公司章程》以及有关协议进行，关联交易协议按照双

方平等、市场经济原则订立，交易定价公平、公允、合理。上述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未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合法利益。

####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意见**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是公司生产经营发展的需要，经我们审查，我们认为：公司的关联交易符合市场化原则，交易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定，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事项符合市场规则，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没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我们同意该议案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在审议本议案时应当回避表决。

####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隆基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